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系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资产独立性等方面不会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该关联交易对关联人产生较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高铁电气”）分别于2026年3月23日召开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2026年3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岳惠杰、贺毅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关

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6 年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开展，不会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任何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就该事项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公司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所需，上述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上述议案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将该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本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金额及类别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新签合同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新签合同额）	2026 年 1 月至 2026 年 3 月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新签合同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材料、接受劳务	中国中铁下属公司	9,200.00	7.96	928.21	27.81	0.80	实际经营需要

向关联销售产品、提供劳务	中国中铁下属公司	95,000.00	46.3	84,377.97	5,144.36	41.13	实际经营需要
其他（在建工程及房屋租赁）	中国中铁下属公司	11.00	-	0.00	0.00	-	根据实际需求而定
合计		104,211.00		85,306.17	5,172.17		

注：1.本次预计额度的有效期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之日止。

2.上表中占同类业务比例=该关联交易发生额/2025年度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3.若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度预计金额	2025年4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新签合同）	2026年1月至2026年3月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新签合同）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接受劳务	中国中铁下属公司	5,000.00	879.28	27.81	实际需求变化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提供劳务	中国中铁下属公司	120,000.00	69,974.05	5,144.36	实际需求变化
其他（在建工程及房屋租赁）	中国中铁下属公司	-	-	0.00	实际需求变化
合计		125,000.00	70,853.33	5,172.17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2007-9-12

公司住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院 1 号楼 918

注册资本：2457092.9283 万元人民币

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资委

法定代表人：陈文健

业务范围：土木工程建筑和线路、管道、设备安装的总承包；上述项目勘测、设计、施工、建设监理、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的分项承包；土木工程专用机械设备、器材、构件、钢梁、钢结构、建筑材料的研制、生产、销售、租赁；在新建铁路线正式验收交付运营前的临时性客、货运输业务及相关服务；承包本行业的国外工程，境内外资工程；房地产开发、经营，资源开发，物贸物流；进出口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汽车销售；电子产品及通信信号设备、交电、建筑五金、水暖器材、日用百货的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人民币 23,996.71 亿元，净资产人民币 5,308.58 亿元，营业收入人民币 7,760.59 亿元，净利润人民币 192.18 亿元。

(二) 与关联人的关联关系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单位与公司受同一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5.1 条规定的情形，与公司构成关联方。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与关联人前期同类关联交易均按约定执行，未发生违约情形。关联人经营状况及资信情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所需的购买原材料、接受劳务、销售产品及其它事项（在建工程、租赁）等。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原则，定价政策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高铁电气（及其子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属于正常性业务，因此上述关联交易是必要的。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合理性。上述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及独立性产生影响，公

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公司与上述关联人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公司业务稳定发展的情况下，与上述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

（四）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以及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而开展的，关联交易在正常市场交易条件的基础上进行，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6日